
盐城东方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年度报告

(2024 年)

二〇二五年四月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年度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重大风险提示

截止本报告出具日，本公司 2024 年其他重大风险提示与募集说明书及上一报告期所揭示的风险无重大变化之处。主要包括债券的投资风险，发行人自身相关的财务风险、经营风险、管理风险、政策风险以及不可抗力因素导致的风险。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5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6
一、 公司基本信息.....	6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6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7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更情况.....	7
五、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8
六、 公司治理情况.....	12
七、 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14
第二节 债券事项.....	14
一、 公司债券情况.....	14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5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20
四、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2
五、 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25
六、 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25
七、 中介机构情况.....	26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31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31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31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32
四、 资产情况.....	32
五、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35
六、 负债情况.....	36
七、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37
八、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38
九、 对外担保情况.....	39
十、 重大诉讼情况.....	39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39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39
第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39
一、 发行人为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39
二、 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39
三、 发行人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39
四、 发行人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39
五、 发行人为扶贫公司债券发行人.....	40
六、 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公司债券发行人.....	40
七、 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公司债券发行人.....	40
八、 发行人为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或者创新创业公司债券发行人.....	40
九、 发行人为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发行人.....	40
十、 发行人为纾困公司债券发行人.....	40
十一、 发行人为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发行人.....	40
十二、 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	40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40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41
财务报表.....	43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43

释义

公司、本公司、发行人、盐城东方	指	盐城东方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新世纪评级	指	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中诚信	指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	指	盐城东方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章程
报告期	指	2024 年度
工作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的对公营业日（不包括法定节假日）
元、万元、亿元	指	如无特别说明，指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盐城东方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盐城东方
外文名称（如有）	Yancheng Oriental Investment&Development Group Co.,Ltd
外文缩写（如有）	YANCHENG ORIENTAL GROUP
法定代表人	王旭东
注册资本（万元）	950,000.00
实缴资本（万元）	950,000.00
注册地址	江苏省盐城市 经济技术开发区希望大道南路 5 号 6 幢
办公地址	江苏省盐城市 经济技术开发区希望大道南路 5 号软件园 6 号楼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24007
公司网址（如有）	http://www.ycdfjt.com
电子信箱	ycdfjt@sina.com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聂伟虎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 董事 ☒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具体职务	总会计师
联系地址	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希望大道南路 5 号软件园 6 号楼
电话	0515-68029364
传真	0515-68029364
电子信箱	nwhu@163.com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盐城市人民政府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盐城市人民政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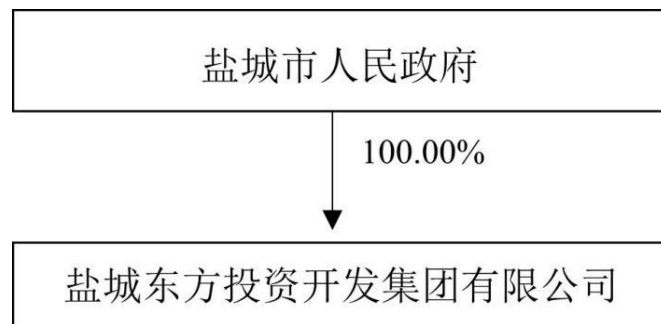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¹受限情况：持股比例 100%，不存在股权受限情况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受限情况：持股比例 100%，不存在股权受限情况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控股股东为机关法人、国务院组成部门或相关机构直接监管的企业以外的主体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¹均包含股份，下同。

变更人员类型	变更人员名称	变更人员职务	变更类型	辞任或新任的生效时间	工商登记完成时间
高级管理人员	王旭东	总经理	辞任	2024 年 6 月	-
高级管理人员	吴将	总经理	聘任	2024 年 6 月	-

（二）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1 人，离任人数占报告期初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总人数的 6.67%。

（三）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发行人的法定代表人：王旭东

发行人的董事长或执行董事：王旭东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吴将、孙成冰、王卫东、张志军、王顺、唐晓丽

发行人的监事：徐根成、王雷、刘加军、陈海滨、蒋石秀

发行人的总经理：吴将

发行人的财务负责人：金珍霞

发行人的其他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王成林、孙为军、聂伟虎

五、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一） 公司业务情况

1.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主营业务开展情况

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是盐城市唯一的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是盐城对外开发的重要窗口和经济发展的重要增长极，对盐城地区经济发展的意义重大。目前公司的主营业务主要分为四大板块：租赁及物业管理、贸易、房产销售和基础设施建设开发。概况如下：

（1）租赁及物业管理

公司租赁及物业管理业务主要包括母公司负责的物业租赁业务、子公司盐城东方建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负责的物业租赁业务、子公司盐城市东方物业管理有限公司负责的物业管理业务等。

（2）贸易

公司贸易业务主要由子公司盐城市同创物资贸易有限公司负责运营。公司贸易业务主要利用经开区内国家级综合保税区的优势，目前从事有色金属电解铜的国内贸易，化工原料、矿产品等产品的贸易正在逐步推进中。公司贸易业务上下游供应商和客户均处于江苏、浙江和上海等华东地区，交易方式以现货交易为主。根据公司规划，贸易业务将打造为公司主要业务板块之一。

（3）房产销售

报告期内，公司房产销售业务主要以安置房为主。由于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土地整治开发涉及原有居民的拆迁、安置工作，提供拆迁安置房、保障性住房关系到开发区的土地

整治开发能否顺利进行。公司承担了开发区内安置房的建设任务，按照管委会规划建设安置房并自行对外销售。公司不负责前期土地整理工作，项目土地通过公开市场“招拍挂”方式取得，建成后面向符合一定条件的业主按照区管委会核定的价格销售。

（4）基础设施建设开发

公司作为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基础设施建设的主要投资和运营主体，承担了开发区内主要基础设施的建设工作。项目工程一般采取政府委托公司代建的方式运作，项目立项后，公司负责筹集其余建设资金并组织对外发包及施工建设，待项目建成验收后，开发区管委会对该项目实施回购。

2. 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包括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等，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1）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A、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行业

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通常是指包括电力建设、交通运输、邮电通信、公用事业及市政建设等五大块基础性设施的总称。作为推动国民经济发展的基础性和先导性行业，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对促进地方经济持续健康发展、改善城市生活环境与投资环境、提升城市综合服务功能及加强区域经济与协作有着积极的作用。中国城镇化进程的推进，必然带来对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行业的巨大需求。随着我国城镇人口稳步增长，城镇化水平不断提高，市政基础设施建设仍难以满足社会和经济快速发展的需要。目前主要存在的问题具体表现为：大城市交通拥堵、市政管网老化、公园绿地锐减、空气质量下降、水源污染严重等；中小城市供水供气普及率低、道路设施不健全、污水废物处理设施缺乏等。因此，为有效缓解基础设施的供需矛盾、快速提高人民的生活质量、大力拉动宏观经济的有序增长，进一步加大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投入显得尤为必要与迫切。

盐城市位于江苏省苏北平原中部，东临黄海，南与南通市接壤，西部和西南部分别与扬州市、泰州市为邻，北与连云港市相连。全市总面积 1.7 万平方公里，是江苏省面积最大的城市。市区规划面积 1,862 平方公里，下辖盐都区、亭湖区和大丰区三个行政区、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和盐城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两个国家级开发区，1 个代管县级市和 5 个县。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是盐城市唯一的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是盐城对外开放的重要窗口和经济发展的重要阶梯，对盐城地区经济发展的意义重大。随着区域经济的不断发展，盐城市、开发区对于基础设施的需求将不断增大，公司基础设施建设业务面临着良好的发展机遇。

B、保障性住房建设

保障性住房是指政府为中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所提供的限定标准、限定价格或租金的住房，一般由经济适用住房、廉租住房、棚户区危旧房改造安置住房、限价商品房和公共租赁住房构成。住房保障是社会保障的重要组成部分，改善城市中低收入居民的居住条件，既是重要的民生问题，又是关系经济健康发展、社会稳定和谐的经济问题和社会问题。

从经济社会发展的阶段和政策调控的措施来看，保障民生将成为未来的重点发展方向。在我国政府对保障性住房建设的大力扶持下以及政策导向的持续向好，保障性住房建设将在未来一段时期蓬勃发展，拥有广阔的发展空间和良好的发展机遇。

（2）公司所处行业地位

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位于盐城大市区东南部，成立于 1992 年 7 月，1993 年被省政府批准为省级开发区，2010 年经国务院批准升格为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2012 年成功获批盐城综合保税区，是江苏长江以北首家实现“千亿工业销售、百亿财政收入”的开发区；2015 年 7 月，被确定为中韩盐城产业园核心区；2016 年 9 月，获批国家生态工业示范园区。经过多年的发展，初步形成了以汽车产业为支柱，光电光伏产业、智能制造产业、未

来科技产业等新兴产业为主导，现代服务业为配套的现代产业体系。拥有综合保税区、韩资工业园、光电产业园、新能源汽车产业园、江苏汽车智慧产业园、盐城智尚汽车小镇等园区板块，重点发展汽车、新能源汽车、“互联网+”、智能装备制造、光伏光电、跨境电商、现代服务业等合作产业。这为公司提供了良好的外部发展环境，公司作为开发区内最主要的建设、运营、资产管理主体，全面负责开发区内的基础设施建设、房产销售、租赁及物业管理、工业地产建设运营等业务，在开发区内上述业务领域具有不可替代的地位，区域性垄断优势突出。

（3）公司的竞争优势

A、较强的融资能力优势

公司凭借开发区最主要的建设、运营和资产管理主体的优势和良好的信用，已经与中国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江苏银行、南京银行等多家银行建立了良好的信贷合作关系，在偿还银行债务方面从未发生过违约现象。强大的持续融资实力将有效增强公司的偿债能力。未来，公司将综合利用结构化融资、专项产业投资基金等创新融资模式，进一步盘活存量资产，整合园区的经营性基础资源，逐步实现由“间接融资为主”向“间接融资、直接融资并举”模式转变。

B、多元化的产业投资

公司大力投资发展金融板块，目前已投资设立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资产管理公司，收购控股一家小贷公司，参股中韩产业投资基金、京东金融等；公司积极参与科技企业的投资发展，目前已参股区内新三板企业星月测绘、华生恒业等；公司子公司东方搜好车已与多家汽车经销商合作，新车、二手车、汽车服务已初具规模。公司多元化的产业投资有望在未来取得稳定投资收益，将对公司主营业务收入起到很好的补充作用。

C、人员素质及开发经验优势

公司拥有一大批经验丰富、素质较高的经营管理团队和专业技术人才，人力资源十分丰富。公司作为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国有独资企业，在园区开发与基础设施建设中积累了丰富的行业经验。公司治理规范，且具有很强的经营管理能力。

D、产业链优势

随着国民经济从资源驱动向创新驱动的转变，经济技术开发区的竞争已由过去的优惠政策、廉价土地竞争，向产业链竞争、投资环境竞争等方向发展。较完整的产业链能使园区内企业相互依存并实现低成本、高效率的发展。目前以东风悦达起亚汽车有限公司为核心的众多韩资企业已经落户园区，并已形成了一定的产业规模和产业链。园区已经形成的汽车及汽车零部件、新能源装备为主导产业结构为公司的业务发展带来了广阔的市场空间。

3.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 新增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新增收入或者毛利润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业务板块

☐适用 ☒不适用

（三） 业务开展情况

1. 分板块、分产品情况

（1）分业务板块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基础设施建设开发	1.78	1.57	11.80	5.12	1.80	1.51	15.93	6.21
房产销售	6.29	5.09	19.08	18.08	4.70	3.79	19.36	16.22
租赁及物业管理	14.89	1.57	89.46	42.80	11.43	1.59	86.09	39.44
贸易	10.62	10.35	2.54	30.52	9.74	9.03	7.29	33.61
融资租赁收入	0.12	0.03	75.00	0.34	0.11	0.09	18.18	0.38
污水处理	0.69	0.25	63.77	1.98	0.76	0.21	72.37	2.62
酒店收入	0.14	0.09	35.71	0.40	0.19	0.13	31.58	0.66
环境清洁	0.26	0.23	11.54	0.75	0.25	0.22	12.00	0.86
合计	34.79	19.18	44.87	100.00	28.98	16.57	42.82	100.00

注：本表格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与合并利润表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金额一致。

（2）分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业务板块已于上表列示，不适用主营业务各产品（或服务）。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各业务板块、各产品（或服务）营业指标同比变动在 30%以上的，发行人应当结合所属行业整体情况、经营模式、业务开展实际情况等，进一步说明相关变动背后的经营原因及其合理性。

（1）房产销售：2024 年度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较上年分别增长 33.83%和 34.30%，主要系 2024 年发行人房产交付后确认收入，2023 年房产未实现交付所致。

（2）租赁及物业管理：2024 年度营业收入较 2023 年度增长 30.27%。主要系 2024 年度发行人租赁物业的可供出租面积及出租率有所增长所致。

（3）融资租赁收入：2024 年度营业成本较 2023 年度下降 66.67%，毛利率较 2023 年增长 312.50%，主要系业务规模扩大同时开展业务的融资成本下降所致。

（4）酒店收入：2024 年度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较 2023 年度分别下降 26.32%和 30.77%，主要系当年度入住人数减少所致。

（5）贸易：2024 年度贸易业务毛利率较 2023 年下降 65.16%，主要系贸易品类毛利率差异所致。

（四） 公司关于业务发展目标的讨论与分析

1. 结合公司面临的特定环境、所处行业及所从事业务的特征，说明报告期末的业务发展目标

公司作为开发区内最主要的投资、建设和运营主体，承担着园区工业用房的建设运营、基础设施建设、安置房等项目的投资与运营；另一方面，公司同时开展产业投资、租赁及物业管理等新兴业务，完善现代企业制度，进一步提高公司市场化运营水平。未来公司要

形成开发建设、公用事业、现代服务业及科技创新等四大产业板块，进一步提升对园区开发建设的保障能力、持续发展的盈利能力、资本运作能力和优质资源配套能力。

2.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公司主要从事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开发项目的投资、建设、经营和管理，现阶段属于国家大力支持发展的行业。在我国国民经济发展的不同阶段，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会有不同程度的调整。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和产业政策的调整可能会影响公司的经营管理活动，不排除在一定时期内对公司经营环境和业绩产生不利影响的可能性。

应对措施：公司已建立了一支高素质的决策队伍，对公司所处的行业以及宏观经济环境、产业环境及政策环境持续进行科学分析，为决策层的管理和公司发展战略等提供基础和意见，保障公司的经营投融资活动符合国家及产业政策，同时公司积极与政府部门开展沟通，持续获得政府的支持。

六、公司治理情况

（一）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不能保证独立性的情况

☐是 ☒否

（二） 发行人报告期内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的相互独立情况

公司具有独立的企业法人资格，在国家宏观调控和行业监管下，自主经营，独立核算，自负盈亏，自主做出业务经营、战略规划和投资等决策。出资人仅以出资额为限承担有限责任，相关举借债务由公司作为独立法人负责偿还。

1、资产方面

公司资产完整，与控股股东产权关系明确，资产界定清晰，拥有独立、完整的生产经营所需作业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资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公司对其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权和支配权，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产或干预资产经营管理的情况。

2、人员方面

公司设有独立的劳动、人事管理体系，与控股股东完全分离。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产生，履行了合法的程序。

3、机构方面

公司设立了健全的组织机构体系，与政府主管部门不存在从属关系；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有关规定，制订了公司章程，并根据公司章程设立了包括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在内的法人治理结构，形成决策、监督和执行相分离的管理体系。

4、财务方面

公司实行独立核算，拥有独立的银行账户，依法独立纳税，拥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完善的会计核算体系及财务管理制度，配备了独立的财务人员，履行公司自有的资金管理、资金筹集、会计核算、会计监督及财务管理职能，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财务管理的情况。

5、业务方面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自主经营能力，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的经营范围内开展各项经营业务。公司配备了专业经营和管理人员，独立开展经营业务活动。在业务洽谈、合同签订及履行各项业务活动中，均由公司以公司名义办理相关事宜，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方面相互独立。

（三） 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1、关联方决策权限和程序

公司关联交易应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公平、公开、公允的原则，不得损害

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在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确保做到：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详细了解交易标的的真实状况；充分论证此项交易的合法性、合规性、必要性和可行性；根据充分的定价依据确定交易价格；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应签订书面协议，明确交易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发生因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或其他资源而给公司造成损失或可能造成损失的，应及时采取保护性措施避免或减少损失。

2、关联方定价机制

公司关联方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等非经营性其他应收款以公开的市场价格为依据进行的，遵照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进行。

3、信息披露安排

公司及各全资、控股公司财务报表中应当披露所有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相关信息。对外提供的合并财务报表，已经包括在合并范围内各公司之间的交易不予披露，与合并范围外各关联方的关系及其交易予以披露。

（四） 发行人关联交易情况

1. 日常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型	该类关联交易的金额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0.0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0.02

2.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型	该类关联交易的金额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应收账款余额	0.15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应付账款余额	0.10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其他应收款余额	5.31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其他应付款余额	0.61

3.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末，发行人为关联方提供担保余额合计（包括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的担保）为 236.94 亿元人民币。

4.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累计金额超过发行人上年末净资产 10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五）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自律规则、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六）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七、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发行人是否属于应当履行环境信息披露义务的主体

☐是 ☒否

第二节 债券事项

一、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列表（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盐城东方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	20 盐投 03
3、债券代码	163656.SH
4、发行日	2020 年 6 月 15 日
5、起息日	2020 年 6 月 17 日
6、2025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5 年 6 月 17 日
8、债券余额	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8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 1 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合格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盐城东方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3 盐投 01
3、债券代码	250333.SH
4、发行日	2023 年 3 月 14 日

5、起息日	2023 年 3 月 16 日
6、2025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无
7、到期日	2026 年 3 月 16 日
8、债券余额	11.2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5.5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五矿证券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盐城东方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	23 盐投 02
3、债券代码	251783.SH
4、发行日	2023 年 7 月 25 日
5、起息日	2023 年 7 月 27 日
6、2025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无
7、到期日	2026 年 7 月 27 日
8、债券余额	6.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49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五矿证券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盐城东方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
--------	-----------------------------

	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4 盐投 01
3、债券代码	253805.SH
4、发行日	2024 年 1 月 29 日
5、起息日	2024 年 1 月 31 日
6、2025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无
7、到期日	2027 年 1 月 31 日
8、债券余额	6.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0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五矿证券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盐城东方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2、债券简称	25 盐投 01
3、债券代码	256959.SH
4、发行日	2025 年 1 月 7 日
5、起息日	2025 年 1 月 8 日
6、2025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无
7、到期日	2028 年 1 月 8 日
8、债券余额	9.5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2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盐城东方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2、债券简称	25 盐投 04
3、债券代码	242476.SH
4、发行日	2025 年 3 月 5 日
5、起息日	2025 年 3 月 6 日
6、2025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无
7、到期日	2028 年 3 月 6 日
8、债券余额	7.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49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盐城东方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2、债券简称	24 盐投 03
3、债券代码	240920.SH
4、发行日	2024 年 4 月 24 日
5、起息日	2024 年 4 月 25 日
6、2025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无
7、到期日	2029 年 4 月 25 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0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盐城东方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	24 盐投 04
3、债券代码	255552.SH
4、发行日	2024 年 8 月 22 日
5、起息日	2024 年 8 月 23 日
6、2025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无
7、到期日	2029 年 8 月 23 日
8、债券余额	11.9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45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盐城东方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2、债券简称	25 盐投 02
3、债券代码	256960.SH
4、发行日	2025 年 1 月 7 日
5、起息日	2025 年 1 月 8 日
6、2025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无
7、到期日	2030 年 1 月 8 日
8、债券余额	2.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53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盐城东方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2、债券简称	25 盐投 03
3、债券代码	242475.SH
4、发行日	2025 年 3 月 6 日
5、起息日	2025 年 3 月 6 日
6、2025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无
7、到期日	2030 年 3 月 6 日
8、债券余额	3.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7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盐城东方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	25 盐投 05
3、债券代码	242649.SH
4、发行日	2025 年 3 月 26 日
5、起息日	2025 年 3 月 26 日
6、2025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无
7、到期日	2030 年 3 月 26 日
8、债券余额	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87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	否

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	--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选择权条款 ☒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选择权条款

债券代码	163656.SH
债券简称	20 盐投 03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不适用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投资者保护条款 ☒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	163656.SH
债券简称	20 盐投 03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交叉保护承诺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触发情形: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发行人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除本次发行的债券外的任何一笔债券违约(包括但不限于债务融资工具,企业债券,公司债券等);或发行人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没有清偿到期应付的任何债务(包括但不限于金融机构贷款,承兑汇票或其他债务融资),且单独或累计的总金额达到或超过:①各货币折人民币 10,000 万元;或②发行人最近一年或最近一个季度财务报表净资产的 1%,视同触发交叉违约保护条款,需要启动投资者保护机制。宽限期机制:给予发行人在发生触发情形之后的 30 个工作日的宽限期或者本期债券到期期限(以二者孰先为准)。若发行人在该期限内对债务进行了足额偿还,则不构成发行人在本期债券项下的违反约定,无需适用约定的救济与豁免机制。宽限期内不设罚息按照票面利率继续支付利息。当发行人触发上述条款时,发行人将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未触发执行

债券代码	250333.SH
------	-----------

债券简称	23 盐投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交叉保护承诺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有效监测。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未触发执行

债券代码	251783.SH
债券简称	23 盐投 02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交叉保护承诺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有效监测。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未触发执行

债券代码	253805.SH
债券简称	24 盐投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交叉保护承诺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有效监测。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未触发执行

债券代码	256959.SH
债券简称	25 盐投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资信维持承诺、救济措施、偿债保障措施、交叉保护承诺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存续期内持续监测，相关条款未触发或执行，未发生需披露的重大事项。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未触发执行

债券代码	242476.SH
债券简称	25 盐投 04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交叉保护承诺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有效监测。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未触发执行

债券代码	240920.SH
债券简称	24 盐投 03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交叉保护承诺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有效监测。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未触发执行

债券代码	255552.SH
债券简称	24 盐投 04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资信维持承诺、救济措施、偿债保障措施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存续期内持续监测，相关条款未触发或执行，未发生需披露的重大事项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未触发执行

债券代码	256960.SH
债券简称	25 盐投 02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资信维持承诺、救济措施、偿债保障措施、交叉保护承诺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存续期内持续监测，相关条款未触发或执行，未发生需披露的重大事项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	未触发执行

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	--

债券代码	242475.SH
债券简称	25 盐投 03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交叉保护承诺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有效监测。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未触发执行

债券代码	242649.SH
债券简称	25 盐投 05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交叉保护承诺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有效监测。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未触发执行

四、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 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一）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是否为专项品种债券	专项品种债券的具体类型	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253805.SH	24 盐投 01	否	不适用	6.00	0.00	0.00
240920.SH	24 盐投 03	否	不适用	10.00	0.00	0.00
255552.SH	24 盐投 04	否	不适用	11.90	0.00	0.00

（二）募集资金用途涉及变更调整

☐ 适用 ☒ 不适用

（三）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1. 实际使用情况（此处不含临时补流）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	偿还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情况及所涉金额	偿还公司债券情况及所涉金额	补充流动资金情况及所涉金额	固定资产投资情况及所涉金额	其他用途及所涉金额
253805.S H	24 盐投 01	6.00	0.00	6.00	0.00	0.00	0.00
240920.S H	24 盐投 03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255552.S H	24 盐投 04	11.90	0.00	11.90	0.00	0.00	0.00

2. 募集资金用于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或者股权投资、债权投资等其他特定项目

☐适用 ☒不适用

3. 募集资金用于临时补流

☐适用 ☒不适用

（四）募集资金使用的合规性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实际用途（包括实际使用和临时补流）	实际用途与约定用途（含募集说明书约定用途和合规变更后的用途）是否一致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的相关规定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是否合法合规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管理是否合法合规
253805.S H	24 盐投 01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偿还“22 盐投 02”本金	是	是	是	是
240920.S H	24 盐投 03	用于偿还“21 盐投 01”的回售本金及“21 盐投 02”本金	是	是	是	是
255552.S H	24 盐投 04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偿还“21 盐投 04”、“21 盐投 03”本金	是	是	是	是

1. 募集资金使用和募集资金账户管理存在违法违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因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相关行为被处分处罚

☐适用 ☒不适用

五、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发生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一）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163656.SH

债券简称	20 盐投 03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一、担保增信机制 本期债券未设置第三方担保、抵押质押担保等增信措施。 二、偿债计划 （一）利息的支付 1、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偿付一起支付。每年付息款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偿付日起不另计利息。本期债券每年的付息日为 2021 年至 2025 年每年的 6 月 17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若投资者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1 年至 2023 年每年的 6 月 17 日。 2、债券利息的支付通过债券登记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利息支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由发行人在中国证监会、上交所指定媒体上发布的付息公告中予以说明。 3、根据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应缴纳的有关税金由其自行承担。 （二）本金的偿付 1、本期债券到期一次还本。本期债券本金偿付日为 2025 年 6 月 17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若投资者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期为 2023 年 6 月 17 日。 2、本期债券本金的偿付通过债券登记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本金偿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由发行人在中国证监会、上交所指定媒体上发布的偿付公告中加以说明。

	三、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发行人已制定如下偿债保障措施：设立募集资金及偿债专项账户、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设立专门的偿债工作小组、严格的信息披露等。在出现预计不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时，发行人将至少采取如下措施： 1、不向股东分配利润； 2、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 3、调减或停发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 4、主要责任人不得调离。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已按募集说明书执行

债券代码：250333.SH

债券简称	23 盐投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一、担保 本期债券无担保。 二、偿债计划 （一）利息的支付：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4 年至 2026 年每年的 3 月 16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 （二）本金的偿付：本期债券的本金兑付日为 2026 年 3 月 16 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三、偿债保障措施 发行人已制定如下偿债保障措施：设置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的专员安排、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完善信息披露。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发行人出现预计不能按时偿付本期债券本金或利息时，将至少采取如下措施切实保障债券持有人利益： 1、不向股东分配利润； 2、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 3、限制对外担保； 4、调减或停发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 5、主要责任人不得调离。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已按募集说明书执行

债券代码：251783.SH

债券简称	23 盐投 02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一、担保 本期债券无担保。 二、偿债计划 （一）利息的支付：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4 年至 2026 年每年的 7 月 27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 （二）本金的偿付：本期债券的本金兑付日为 2026 年 7 月 27 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三、偿债保障措施 发行人已制定如下偿债保障措施：设置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的专员安排、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完善信息披露。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发行人出现预计不能按时偿付本期债券本金或利息时，将至少采取如下措施切实保障债券持有人利益： 1、不向股东分配利润； 2、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 3、限制对外担保； 4、调减或停发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 5、主要责任人不得调离。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已按募集说明书执行

债券代码：253805.SH

债券简称	24 盐投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一、担保 本期债券无担保。 二、偿债计划 （一）利息的支付：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5 年至 2027 年每年的 1 月 31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 （二）本金的偿付：本期债券的本金兑付日为 2027 年 1 月 31 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三、偿债保障措施 发行人已制定如下偿债保障措施：设置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

	的专员安排、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完善信息披露。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发行人出现预计不能按时偿付本期债券本金或利息时，将至少采取如下措施切实保障债券持有人利益： 1、不向股东分配利润； 2、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 3、调减或停发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 4、主要责任人不得调离。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已按募集说明书执行

债券代码：240920.SH

债券简称	24 盐投 03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一、担保 本期债券无增信措施。 二、偿债计划 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24 年 4 月 25 日，债券利息将于起息日之后在存续期内每年支付一次。 2025 年至 2029 年间每年的 4 月 25 日为本债券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 本债券兑付日为 2029 年 4 月 25 日。 本期债券本金及利息的支付将通过证券登记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支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有关规定，由公司在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发布的公告中加以说明。 三、偿债保障措施 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发行人为本期公司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确定专门部门与人员、安排偿债资金、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做好组织协调、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和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等，努力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付息、兑付的保障措施。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已按募集说明书执行

债券代码：255552.SH

债券简称	24 盐投 04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	一、担保

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本期债券无担保。 二、偿债计划 （一）利息的支付：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5 年至 2029 年间每年的 8 月 23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 （二）本金的偿付：本期债券的兑付日期为 2029 年 8 月 23 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三、偿债保障措施 发行人已制定如下偿债保障措施：设置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的专员安排、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完善信息披露等，努力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付息、兑付的保障措施。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已按募集说明书执行

七、中介机构情况

（一）出具审计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18 号恒基中心一座 910
签字会计师姓名	宋雯雯、孟欣

（二）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

债券代码	163656.SH
债券简称	20 盐投 03
名称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210 号二十一世纪大厦 10 楼
联系人	周国浩
联系电话	021-50801138

债券代码	250333.SH、251783.SH、253805.SH
债券简称	23 盐投 01、23 盐投 02、24 盐投 01
名称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 48 号中信证券大厦
联系人	柏蓓
联系电话	010-60838008

债券代码	256959.SH、255552.SH、256960.SH
债券简称	25 盐投 01、24 盐投 04、25 盐投 02
名称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苏州工业园区星阳街 5 号东吴证券大厦 16 楼
联系人	薛薇芬、谷昕、张梦天、吉李亮
联系电话	0512-62938092

债券代码	242476.SH、240920.SH、242475.SH、 242649.SH
债券简称	25 盐投 04、24 盐投 03、25 盐投 03、25 盐投 05
名称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5 号（新盛大厦）12、 15 层
联系人	谢涛
联系电话	010-66555196

（三）资信评级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	240920.SH、242475.SH、242476.SH
债券简称	24 盐投 03、25 盐投 03、25 盐投 04
名称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西藏南路 760 号安基大厦 21 楼

债券代码	163656.SH
债券简称	20 盐投 03
名称	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汉口路 398 号华盛大厦 14F

（四）报告期内中介机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项代码	中介机构类型	原中介机构名称	变更后中介机构名称	变更时间	变更原因	履行的程序	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163656.SH 250333.SH 251783.SH 253805.SH 256959.SH 255552.SH 256960.SH 242476.SH 240920.SH	会计师事务所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5 年 3 月 13 日	公司与原审计机构签署的服务协议已到期	已经公司有权决策机构审议	无重大不利影响

债项代码	中介机构类型	原中介机构名称	变更后中介机构名称	变更时间	变更原因	履行的程序	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242475.SH 242649.SH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1、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

财政部于 2023 年 11 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7 号）。

解释第 17 号规定，对于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售后租回交易中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中的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得导致其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承租人仍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规定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不受前款规定的限制。企业应当按照本解释的规定对《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首次执行日后开展的售后租回交易进行追溯调整。上述会计处理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2、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

2024 年 12 月 31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8 号），该解释中“关于浮动收费法下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的内容规定，对于浮动收费法下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可以选择全部采用公允价值模式或者全部采用成本模式对其进行后续计量，但不得对该部分投资性房地产同时采用两种计量模式，且选择采用公允价值模式后不得转为成本模式。

“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金的会计处理”的内容规定，对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金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应当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计入“主营业务成本”和“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企业在首次执行解释第 18 号内容时，对于上述浮动收费法下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由成本模式转为公允价值模式的、将上述保证类质量保证金会计处理涉及的会计科目和报表列报项目的变更作为会计政策变更进行追溯调整。上述会计处理规定自印发之日起施行。

该会计政策变更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净资产任一指标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上个报告期末总资产、净资产任一指标占上个报告期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情况

（一） 资产及变动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主要构成	本期末余额	较上期末的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说明原因
货币资金	银行存款	45.42	-24.33	不适用
应收票据	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	0.31	1,810.85	主要系公司使用票据结算的业务规模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	应收政府款项	121.49	16.55	不适用
应收款项融资	应收票据	0.03	42.75	主要系应收票据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项目预付款	0.01	-87.5	主要系预付货款减少所致
其他应收款	往来款	334.35	56.82	主要系合作开发项目款增加所致
存货	开发成本	71.89	8.74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融资租赁款	3.57	19.38	不适用
其他流动资产	待抵扣增值税、应收代位追偿款	7.35	-8.50	不适用
债权投资	债权投资	0.16	-59.27	主要系部分投资到期所致
长期应收款	融资租赁款	0.75	2,566.07	主要系新增应收融资租赁款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投资	59.99	-6.79	不适用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权益工具投资	42.53	3.60	不适用
投资性房地产	房屋及建筑物	221.15	4.98	不适用
固定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5.12	192.79	主要系机器设备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	6.87	-44.94	主要系部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及投资性房地产所致
无形资产	土地使用权、商标权等	1.32	26.63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	装修款	1.00	3.91	不适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0.06	7.14	不适用
其他非流动资产	书画	0.001	0.00	不适用

（二） 资产受限情况

1. 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别	该类别资产的账面价值（包括非受限部分的账面价值）	资产受限部分的账面价值	受限资产评估价值（如有）	资产受限金额占该类别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
货币资金	45.42	31.73	—	69.86
存货	71.89	33.45	—	46.53
投资性房地产	221.15	145.67	145.67	65.87
无形资产	1.32	0.62	—	46.97
合计	339.75	211.47	—	—

[注 1]公司将其位于上海市静安区万航渡路 778、780 号 101 室 102 室、782 号 1-2 层、786 号 1-2 层、790 号 1-2 层、800 号 1-2 层商业房地产，778 号 3-16 层、780 号 3-19 层办公房地产及其配套的车位的租金收入的应收账款收款权质押给工商银行新区支行，以获取 72,000.00 万元长期借款，截止 2024 年 12 月末，借款余额 48,200.00 万元。

[注 2]子公司盐城东方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将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普陀山路 56 号 1-8 幢共 8 幢工业厂房租金收入的应收账款收款权质押给工商银行盐城开发区支行，以获取 8,500.00 万元长期借款，截至 2024 年 12 月末，借款余额 7,250.00 万元。

[注 3]子公司盐城东方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将 2020 年 9 月 22 日至 2030 年 9 月 21 日期间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新能源产业园 15 幢标准厂房出租所产生的所有租金收入（价值约 22,079.00 万元）的应收账款收款权质押给工商银行盐城开发区支行，以获取 12,000.00 万元长期借款，截至 2024 年 12 月末，借款余额 8,550.00 万元。

[注 4]子公司盐城东方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将 2021 年 2 月 2 日至 2031 年 2 月 28 日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岷江路 111、112 号 1-6 幢共计 6 幢厂房出租产生的租金收入（价值评估为 38,224.00 万元）的应收账款收款权质押给中国工商银行盐城盐渎支行，获取 20,000.00 万元长期借款，截至 2024 年 12 月末，借款余额 17,250.00 万元。

[注 5]子公司盐城东方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将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希望大道南路 18-14 号 7、8 幢;18-16 号 1、2、3、4、5、6、9、10 幢;18-12 号 1、3 幢;18-8 号 7、8、9、10 幢;市区开柏林路 18、20 号 1 幢、22 号 1 幢、16 号 1 幢;10、12 号 1 幢、6、8 号 1 幢、2 号 1 幢共计 24 幢工业厂房仓库租金收入（价值评估 97,757.00 万元）的应收账款收款权质押给中国工商银行盐城盐渎支行，获取 50,000.00 万元长期借款，截至 2024 年 12 月末，借款余额 35,500.00 万元。

[注 6]子公司盐城东方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将应收账款 50,469.49 万元收款权质押给兴业银行盐城城东支行，以获取 24,000.00 万元长期借款，截至 2024 年 12 月末，借款余额 23,974.41 万元。

[注 7]公司将其对江苏鑫财国有资产运营有限公司 62,000.00 万元应收账款质押给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为子公司盐城东方建设投资有限公司获取 60,000.00 万元长期借款，截至 2024 年 12 月末，借款余额 48,000.00 万元。

[注 8]子公司盐城东方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将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普陀山路 56 号 1-8 幢共 8 幢工业厂房租金收入的应收账款收款权质押给工商银行盐城开发区支行，以获取 35,000.00 万元长期借款，截至 2024 年 12 月末，借款余额 34,200.00 万元。

[注 9]子公司盐城燕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将 100MW 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12 年应收账款收款权质押给兴业银行盐城分行，以获取 27,000.00 万元长期借款，截止 2024 年 12 月末，借款余额 22,950.00 万元。

[注 10]子公司江苏东方水务有限公司将其名下 4 万吨污水处理收费权质押给民生银行盐城分行，获取 15,000.00 万元长期借款，截止 2024 年 12 月末，借款余额 7,000.00 万元。

[注 11]子公司江苏东方水务有限公司将其 2024 年 2 月至 2030 年 2 月的 6 年污水处理服务形成的应收账款质押给哈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以获取 25,000.00 万元长期应付款，截至 2024 年 12 月末，借款余额 19,268.99 万元。

[注 12]子公司江苏东方水务有限公司将其名下 4 万吨污水处理收费权质押给苏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获取 15,000.00 万元长期应付款，截止 2024 年 12 月末，借款余额 3,381.08 万元。

[注 13]子公司江苏东欣水务有限公司将其名下第三污水处理厂的收费权质押给中国银行盐城开发区支行，获取 52,950.00 万元长期借款，截止 2024 年 12 月末，借款余额 51,350.00 万元。

[注 14]子公司盐城东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将其名下的所有厂房租金收入的应收账款收款权质押给中国工商银行盐城开发区支行，以获取 25,000.00 万元长期借款，截至 2024 年 12 月末，借款余额 20,480.00 万元。

[注 15]子公司盐城东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就“漓江路以北、潮北路以南地块标准厂房项目”与江苏双晶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签署的《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光电产业园区 25GIV 光伏大尺寸硅片项目代建协议书》项下拥有所有权并有权处分的标准厂房租金收入质押给兴业银行盐城分行，以获取 44,000.00 万元长期借款，截至 2024 年 12 月末，借款余额 44,000.00 万元。

[注 16]子公司上海燕楷实业有限公司将 2019 年 6 月 26 日至 2033 年 6 月 24 日期间位于上海市杨浦区保利绿地广场 C2 栋经营性资产的房产和车位出租所产生的所有租金收入(价值评估为 32,013.36 万元)的应收账款收款权质押给中国工商银行盐城开发区支行，获取 17,000.00 万元长期借款，截至 2024 年 12 月末，借款余额 13,000.00 万元。

[注 17]子公司上海曦浦实业有限公司将 2019 年 7 月 19 日至 2033 年 7 月 5 日期间位于上海市杨浦区保利绿地广场 B1 栋经营性资产的房产和车位出租所产生的所有租金收入(价值评估为 149,422.48 万元)的应收账款收款权质押给中国工商银行盐城开发区支行，获取 80,000.00 万元长期借款，截至 2024 年 12 月末，借款余额 58,000.00 万元。

[注 18]子公司同创物资将所持有立霸股份 2,940.00 万股,评估价值 38,396.40 万元质押给苏州银行盐城分行，以获取 16,000.00 万元短期借款，截至 2024 年 12 月末，借款余额 16,000.00 万元。

[注 19]子公司江苏东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将其对盐城东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股权质押给渤海银行盐城分行，为盐城东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提供质押担保，盐城东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获取 60,000.00 万元长期借款，截止 2024 年 12 月末，借款余额 41,250.00 万元。

2. 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如有)	受限金额	受限原因	对发行人可能产生的影响
投资性房地产	221.15	221.15	145.67	借款抵押	无重大不利影响

3. 发行人所持重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重要子公司股权存在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一）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1.报告期初，发行人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50.47 亿元；

2.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3.67 亿元，收回：8.17 亿元；

3.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不存在

4.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45.97 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0.00 亿元。

（二）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13.16%，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

√是 □否

1. 截止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的主要构成、形成原因：

截止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主要为公司在日常经营中与盐城经开区内政府单位及其他国有企业之间的往来款项。

2. 发行人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账龄结构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占款/拆借时间	占款/拆借金额	占款/拆借比例
已到回款期限的		
尚未到期，且到期日在 6 个月内（含）的	-	-
尚未到期，且到期日在 6 个月-1 年内（含）的	-	-
尚未到期，且到期日在 1 年后的	45.97	100%
合计	45.97	100%

3. 报告期末，发行人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前 5 名债务方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拆借方 / 占款人名称或者姓名	报告期发生额	期末未收回金额	拆借/占款方的资信状况	拆借/占款及未收回原因	回款安排	回款期限结构
盐城成大实业总公司	4.64	36.47	良好	往来款	按照双方约定，尽快落实安排	按照双方约定，尽快落实安排
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	1.32	5.21	良好	往来款	按照双方约定，尽快落实安排	按照双方约定，尽快落实安排
江苏旌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04	3.79	良好	往来款	按照双方约定，尽快落实安排	按照双方约定，尽快落实安排

拆借方/ 占款人名 称或者姓 名	报告期 发生额	期末未收 回金额	拆借/占 款方的资 信状况	拆借/占款 及未收回原 因	回款安排	回款期限结 构
盐城市中 小企业融 资担保有 限公司	0.00	0.50	良好	往来款	按照双方约 定，尽快落 实安排	按照双方约 定，尽快落 实安排

（三）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六、负债情况

（一）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 发行人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非发行人合并范围口径）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230.36 亿元和 191.19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17.00%。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 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 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1 年以内（ 含）	超过 1 年（ 不含）		
公司信用类 债券	-	48.5	89.1	137.6	71.97%
银行贷款	-	18.16	26.46	44.62	23.34%
非银行金融 机构贷款	-	3.91	5.06	8.97	4.69%
其他有息债 务	-	-	-	-	-
合计	-	70.57	120.62	191.19	—

注：上述有息债务统计包括利息。

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71.60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0.00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66.00 亿元，且共有 8.00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5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2. 发行人合并口径有息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456.68 亿元和 496.87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8.80%。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 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 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1 年以内（ 含）	超过 1 年（ 不含）		
公司信用类 债券	-	75.96	89.1	165.06	33.22%
银行贷款	-	57.57	178.15	235.72	47.44%
非银行金融 机构贷款	-	53.91	42.18	96.09	19.34%
其他有息债 务	-	-	-	-	-

合计	-	187.44	309.43	496.87	—
----	---	--------	--------	--------	---

注：上述有息债务统计包括利息。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71.60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0.00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66.00 亿元，且共有 8.00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5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3. 境外债券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 3.94 亿元美元，且在 2025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的境外债券余额为 3.94 亿元美元。

（二）报告期末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负债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上期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短期借款	47.08	36.68	28.37	不适用
应付票据	11.40	18.56	-38.56	主要系银行承兑汇票减少所致
应付账款	22.20	28.36	-21.74	不适用
合同负债	2.74	1.70	60.95	主要系预收房款增加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0.08	0.08	-5.30	不适用
应交税费	3.60	4.53	-20.51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	21.02	11.73	79.14	主要系往来款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0.56	79.09	77.72	主要系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4.65	22.44	-79.30	主要系短期应付债券到期所致
长期借款	183.11	169.68	7.92	不适用
应付债券	90.97	112.22	-18.94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38.03	41.13	-7.53	不适用
递延所得税负债	8.52	7.61	11.94	不适用

（四）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七、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一）基本情况

报告期利润总额：9.80 亿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3.83 亿元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金额	形成原因	属于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0.19	主要系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0.19	具备一定可持续性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0.64	主要系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0.64	较弱
资产减值损失	-	-	-	-
营业外收入	0.02	主要系罚款收入等	0.02	较弱
营业外支出	0.04	捐赠支出、税收滞纳金等	0.04	较弱
资产处置收益	0.36	主要系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0.36	较弱
其他收益	2.66	主要系政府补助	2.66	具备一定可持续性

（二） 投资状况分析

来源于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发行人合并口径净利润影响达到2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是否发行人子公司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总资产	净资产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盐城东方建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是	39.45	各类工程建设活动、房地产开发经营、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工程管理服务、物业管理、会议及展览服务等	343.32	174.04	13.94	6.6

八、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适用 √不适用

九、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对外担保的余额：192.17 亿元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152.09 亿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40.08 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0.00 亿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是 ☒否

十、重大诉讼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存在重大未决诉讼、证券特别代表人诉讼

☐是 ☒否

十一、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十二、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

第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²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二、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三、发行人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四、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² 债券范围：截至报告期末仍存续的专项品种债券。

五、发行人为扶贫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六、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七、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八、发行人为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或者创新创业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九、发行人为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十、发行人为纾困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发行人为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

无。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无。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年度报告、年度财务信息。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www.sse.com.cn

。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盐城东方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公司债券年报盖章页)

盐城东方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30 日

财务报表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盐城东方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542,327,830.63	6,002,610,183.9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0,561,530.00	1,599,371.26
应收账款	12,149,311,472.84	10,424,217,886.81
应收款项融资	2,976,308.01	2,084,951.94
预付款项	1,150,821.24	7,755,057.6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3,435,045,363.17	21,320,013,978.9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7,189,441,346.10	6,611,310,720.40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56,625,151.44	298,729,464.85
其他流动资产	734,656,488.89	802,860,772.13
流动资产合计	58,442,096,312.32	45,471,182,387.9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15,615,021.67	38,339,496.9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74,846,779.03	2,807,378.63
长期股权投资	5,998,734,231.07	6,435,747,895.5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253,333,013.28	4,105,384,145.06
投资性房地产	22,114,583,900.00	21,062,272,800.00
固定资产	512,443,924.91	175,019,540.76
在建工程	686,534,059.64	1,246,916,491.7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31,611,634.01	103,934,971.9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99,736,535.94	95,981,101.73
递延所得税资产	6,026,729.07	5,624,943.21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5,220.00	125,22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3,893,591,048.62	33,272,153,985.62
资产总计	92,335,687,360.94	78,743,336,373.6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707,898,257.30	3,667,5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139,960,000.00	1,855,514,400.00
应付账款	2,219,648,848.52	2,836,181,867.6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74,221,609.23	170,375,813.9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7,987,947.28	8,435,234.52
应交税费	359,865,152.19	452,726,969.20
其他应付款	2,102,173,383.46	1,173,451,961.5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056,106,095.14	7,909,275,690.52
其他流动负债	464,554,666.94	2,244,468,996.02
流动负债合计	25,332,415,960.06	20,317,930,933.4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8,310,820,735.64	16,967,598,124.29
应付债券	9,096,522,369.87	11,221,874,350.97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3,802,946,012.17	4,112,507,937.7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852,278,857.45	761,391,327.8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2,062,567,975.13	33,063,371,740.90
负债合计	57,394,983,935.19	53,381,302,674.3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9,500,000,000.00	9,5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404,300,000.00	1,183,061,472.23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404,300,000.00	1,183,061,472.23
资本公积	5,094,270,588.54	5,098,779,103.4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473,678,012.26	247,779,772.04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06,006,534.45	468,259,227.7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810,783,239.53	6,135,359,916.7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2,789,038,374.78	22,633,239,492.19
少数股东权益	12,151,665,050.97	2,728,794,207.0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4,940,703,425.75	25,362,033,699.2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92,335,687,360.94	78,743,336,373.60

公司负责人：王旭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为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金珍霞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盐城东方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31,435,555.63	1,894,178,930.28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000,000.00	-
应收账款	2,090,451,216.12	1,753,578,972.99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67,959.26	99,796.83
其他应收款	37,244,808,486.94	26,473,301,535.4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4,930,241,480.20	4,930,241,480.20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30,580,556.96	122,062,990.66
流动资产合计	45,737,685,255.11	35,173,463,706.3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15,615,021.67	38,339,496.9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6,407,098,166.17	13,531,588,101.6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59,796,151.78	2,125,669,489.01
投资性房地产	3,461,973,100.00	3,466,831,000.00
固定资产	2,100,549.38	2,629,818.92
在建工程	537,297,683.45	427,869,009.9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4,128,463.47	1,910,817.7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95,159.59	2,298,148.4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490,604,295.51	19,597,135,882.67
资产总计	68,228,289,550.62	54,770,599,589.0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92,075,180.55	88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99,000,000.00
应付账款	23,373,130.94	19,887,467.8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59,356.52	359,356.52
应付职工薪酬	135,500.49	227,781.01
应交税费	206,731,210.25	299,237,242.89
其他应付款	29,118,668,806.31	12,227,141,041.4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229,432,006.30	5,353,232,505.49
其他流动负债	401,713,972.60	2,204,740,493.15
流动负债合计	37,272,489,163.96	21,483,825,888.3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366,700,000.00	3,558,272,200.00
应付债券	9,096,522,369.87	8,389,295,397.25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70,269,770.07	1,397,305,230.8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142,747,715.60	143,962,190.6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676,239,855.54	13,488,835,018.65
负债合计	48,948,729,019.50	34,972,660,907.0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9,500,000,000.00	9,5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404,300,000.00	1,183,061,472.23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404,300,000.00	1,183,061,472.23
资本公积	5,775,662,734.35	5,780,171,249.2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51,080,387.82	51,080,387.8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06,006,534.45	468,259,227.76
未分配利润	3,042,510,874.50	2,815,366,344.9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9,279,560,531.12	19,797,938,682.0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8,228,289,550.62	54,770,599,589.04

公司负责人：王旭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为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金珍霞

合并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年度	2023 年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479,143,853.22	2,897,510,317.16
其中：营业收入	3,479,143,853.22	2,897,510,317.1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873,811,278.78	2,613,507,046.76
其中：营业成本	1,918,014,165.69	1,656,791,310.8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35,742,679.77	245,646,052.36
销售费用	-794,710.23	640,834.66
管理费用	162,423,740.47	143,856,739.10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558,425,403.08	566,572,109.76
其中：利息费用	462,737,457.82	485,610,188.57
利息收入	62,418,213.39	71,741,494.36
加：其他收益	266,375,606.79	105,611,664.6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383,005.59	597,180,201.8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3,345,987.86	69,959,637.1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	63,524,722.26	15,756,190.33

“－”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915,870.05	5,811,693.6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6,475,857.61	95,116.5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82,175,896.64	1,008,458,137.53
加：营业外收入	2,325,609.38	2,518,069.58
减：营业外支出	4,024,236.43	8,417,381.7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80,477,269.59	1,002,558,825.37
减：所得税费用	176,817,226.11	202,341,270.5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03,660,043.48	800,217,554.7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03,660,043.48	800,217,554.78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25,751,860.19	814,681,781.11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2,091,816.71	-14,464,226.3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25,898,240.22	222,683,433.87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25,898,240.22	222,683,433.87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25,898,240.22	222,683,433.87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5,984,049.65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225,898,240.22	196,699,384.22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29,558,283.70	1,022,900,988.65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051,650,100.41	1,037,365,214.98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2,091,816.71	-14,464,226.33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公司负责人：王旭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为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金珍霞

母公司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年度	2023 年年度
一、营业收入	118,436,933.96	133,081,890.48
减：营业成本	41,806,636.92	19,355,769.23
税金及附加	40,690,205.80	43,052,979.23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56,772,788.69	58,191,301.84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43,066,496.88	225,985,506.81
其中：利息费用	80,326,234.17	200,167,200.92
利息收入	8,382,582.11	55,961,706.10
加：其他收益	250,220,323.50	100,107,296.0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17,892,987.30	643,066,249.0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	8,596,415.22	137,810,878.59

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857,900.00	4,036,70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88,044.79	3,477,944.9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719.22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98,179,890.90	537,184,523.41
加：营业外收入	48,543.84	5,436.79
减：营业外支出	2,197,266.77	2,639,931.5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96,031,167.97	534,550,028.69
减：所得税费用	18,558,101.03	32,487,605.6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7,473,066.94	502,062,423.0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7,473,066.94	502,062,423.0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77,473,066.94	528,046,472.6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王旭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为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金珍霞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年度	2023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526,938,926.12	2,577,408,852.3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840,234.97	22,211,920.9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76,230,959.64	3,933,270,107.8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404,010,120.73	6,532,890,881.1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324,223,512.25	2,189,501,769.5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2,779,858.37	187,240,607.61
支付的各项税费	499,777,318.78	354,523,390.0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286,359,703.54	3,684,147,558.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253,140,392.94	6,415,413,325.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869,727.79	117,477,555.4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23,166,634.79	369,964,317.9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83,004,775.72	649,334,283.0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40,565.56	468,881.9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503,972.94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06,811,976.07	1,020,271,455.8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79,843,093.95	3,338,734,290.62
投资支付的现金	853,188,520.53	462,942,217.94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825,986,586.0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059,018,200.54	3,801,676,508.5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52,206,224.47	-2,781,405,052.6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510,6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9,510,6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190,710,518.46	19,011,009,711.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8,490,000,000.00	7,243,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764,980,980.29	4,363,112,302.8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956,291,498.75	30,617,122,013.8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7,015,574,183.04	19,462,339,262.8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572,647,485.58	2,458,820,058.8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66,083,333.33	65,902,777.7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625,510,657.07	6,416,449,909.4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213,732,325.69	28,337,609,231.1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42,559,173.06	2,279,512,782.7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57,670.48	276,914.9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8,519,653.14	-384,137,799.6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27,906,760.74	1,812,044,560.3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69,387,107.60	1,427,906,760.74

公司负责人：王旭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为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金珍霞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年度	2023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4,596,322.11	101,146,863.82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089,357,822.68	9,343,621,296.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63,954,144.79	9,444,768,160.1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8,494,402.86	38,162,233.00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1,183,503.01	41,503,562.7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8,052,160.06	48,280,642.6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97,066,575.31	6,834,150,854.9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34,796,641.24	6,962,097,293.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29,157,503.55	2,482,670,866.8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285,007,797.61	368,006,911.1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75,843,307.84	641,068,463.1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1,359.2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58,227.36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60,872,464.67	1,009,433,601.6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6,029,744.45	197,590,318.95
投资支付的现金	4,040,378,885.04	347,942,217.94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823,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989,408,629.49	545,532,536.8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428,536,164.82	463,901,064.7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156,000,000.00	3,888,5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8,490,000,000.00	7,243,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911,379,100.08	2,004,75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557,379,100.08	13,136,25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516,333,672.23	13,211,783,327.7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62,826,906.24	1,229,529,200.6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05,305,881.97	1,933,873,324.6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984,466,460.44	16,375,185,853.0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72,912,639.64	-3,238,935,853.0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26,466,021.63	-292,363,921.4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74,708,168.81	1,467,072,090.2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48,242,147.18	1,174,708,168.81

公司负责人：王旭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为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金珍霞

